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65 號 1 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共計 232,610,183 股，佔本公司流通在外總股數 280,025,350 股之 83.06 %。

主席：曾子章 董事長



紀錄：彭美菁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案由：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知悉。
- 二、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決算報告，報請 公鑒。
知悉。(請詳附件二及附件三)
- 三、案由：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知悉。
- 四、案由：本公司實施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請 公鑒。
知悉。補充說明 107 年第一次庫藏股執行情形：實際買回期間 107 年 5 月 10 日至 107 年 6 月 13 日，已買回普通股 3,000,000 股，已買回股份金額 28,945,128 元，平均買回價格 9.65 元，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 9,060,000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為 3.17%。
- 五、案由：訂定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請 公鑒。
知悉。
- 六、案由：訂定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請 公鑒。
知悉。
- 七、案由：修定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報請 公鑒。
知悉。
- 八、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報請 公鑒。
知悉。(請詳附件六)
- 九、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報請 公鑒。
知悉。(請詳附件七)

肆、承認事項

- 一、案由：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琬茹及許新民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表冊及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業經本公司第八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至附件四。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本公司第八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議通過及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二)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及選舉事項

一、案由：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核議。(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依據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提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44,804,056 元，按各股東持股比例發給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 0.16 元(即每仟股配發新台幣 160 元)；股東之配息率係以 107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召開時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280,025,350 股計算而得。

(二)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發行認股權憑證或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發行或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三)本次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將併同一〇六年度現金股利發放，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四)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八屆董事經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選任，任期至一〇七年六月十日屆滿，擬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改選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二)本公司獨立董事依本公司章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次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三)因應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並配合股東常會日期，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於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股東常會結束後解任。

(四)本公司第九屆董事，其任期三年，自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股東常會結束後起至一一〇年六月十九日止。

(五)關鈞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已達三屆任期，因考量其具有財務專業及公司治理經驗並熟稔相關法令，對本公司有明顯助益，故本次仍列為獨立董事候選人之一，使其於行使獨立董事職責時，仍可發揮其專長及對董事會監督提供專業意見。

(六)敬請改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關 鈞	0股	美國南新罕布夏大學企管碩士 京元電子(股)公司資深副總 聯華電子(股)公司會計部部長 聯友光電(友達光電)財務主管
謝 玲 芬	0股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博士 中華大學教務長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學系主任 中華大學運輸科技與物流管理學系教授
田 慶 誠	0股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博士 中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副教授 中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所副教授兼系主任 中華大學通訊工程學系所副教授兼系主任

選舉結果：

旭德第九屆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或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備註
502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子章	292,724,773	
3	傅冠群	229,145,530	
1591	復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鶴舉	227,270,278	
184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慧玲	225,255,400	
186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世芳	223,709,638	
502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黃正	221,317,839	
J12046****	關鈞	219,052,921	獨立董事
F22138****	謝玲芬	217,050,000	獨立董事
K12007****	田慶誠	215,069,673	獨立董事

三、案由：擬解除本公司改選後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核議。(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於本公司所營事業相同公司擔任董事及經理人者，擬提請股東常會決議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新任董事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名單如下：

董事姓名	取消競業禁止之公司名稱及擔任職務	
欣興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曾子章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及總經理
	群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欣興同泰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昆山鼎鑫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黃石欣益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黃石群立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CIRCUITECH (BVI) LIMITED	董事
	BEST OP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UNIMICRON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UNIMICRON (KS) TRADING LTD	董事
	UNIMICRON (SZ) TRADING LTD	董事
CLOVER ELECTRONICS CO., LTD.	董事	
QUN HONG TRADING LIMITED	董事	
傅冠群	三和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復盛(股)公司 代表人：林鶴舉	復盛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特助
中華開發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王慧玲	澤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央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世芳	國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聚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關鈞	原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九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倚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9時34分。

【附件一】



首先謹代表公司經營團隊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支持。

回顧一〇六年，本公司落實精實政策、提高生產效率、管控成本、研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優化客戶與產品組合，使得公司在競爭激烈之整體環境下，仍可穩健成長。

本公司一〇六年全年度營業收入為3,065,760仟元，較前一年之2,936,938仟元成長4%，稅後淨利為17,630仟元，較前一年稅後淨利36,060仟元減少51%。截至一〇六年底止，公司資產總額為5,272,222仟元，負債比例為36%，財務結構穩健。

展望一〇七年度，公司除持續深耕既有的手機零組件國際大廠外，本公司在無線網路基礎建設方面相關客戶的訂單將持續成長，也將擴大感測元件、物聯網市場的業務，以迎接不斷成長的穿戴式裝置、智慧家居、學習型機器人…等等新型產業之市場。

在不斷爭取新產品訂單以提高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時，本公司亦持續加強成本費用之控管、更專注於生產效率與良率改善，以強化公司獲利能力，並以領先且多樣的技術，拓展高品質高價值產品，提升高毛利產品組合，期望新的一年能創造更好的營運成果。

為掌握市場機會與因應產業環境的變化，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的主要經營策略為：突破瓶頸產能，提高生產效率，提升客戶滿意度；持續品質一條龍的管理，提升新產品品質；透過有效的工程與生產管理，提升營運效率；建立智慧化的生產管理；聚焦和深耕四高產品，迎接5G世代到來；深化專業知識，鼓勵創新改革。這些策略的有效推廣與執行，勢將有助於公司中長期營運績效的提升。

衷心感謝所有的股東對本公司長期全力的支持與愛護，經營團隊將持續以積極、樂觀、進取的態度全力以赴，締造更好成績回報股東。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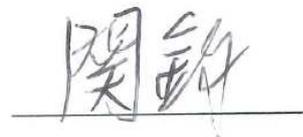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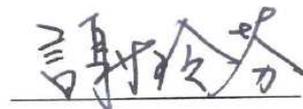
獨立董事：關 鈞



獨立董事：顏溪成



獨立董事：謝玲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五 月 八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呆滯損失之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446,554 千元，佔個體資產總額約 8.47%。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電子用之軟板及 IC 載板，由於科技技術快速變遷，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及市場需求變化，致產品可能過時或不符市場需求，管理階層需評估存貨過時導致存貨呆滯之損失。此項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呆滯及過時存貨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測試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關鍵假設，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損失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比較前期估計與實際結果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假設之準確性；測試存貨庫齡計算之正確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9、附註五.2 及附註六.4 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層級歸屬於第三等級之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610,045 千元，佔個體資產總額約 11.57%，主要為非上市櫃公司之普通股。由於第三等級投資之公允價值評估涉及管理階層對於評價方法採用及各項假設之判斷，如流動性折減、價值乘數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之選擇等，對於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估計有顯著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與金融資產評價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包括管理階層決定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採用內部評價專家協助本會計師評估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之合理性，並重新評價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並與管理階層所作之評價，比較其差異是否在可接受的範圍內；核對可類比上市櫃公司財務數字至公開資訊以測試數據之正確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6、附註四.8、附註五.1、附註六.5 及附註十二中有關金融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4)金管證(審)第 30902 號

(96)金管證(六)第 02720 號

邱琬茹

邱琬茹



會計師：

許新民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十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呆滯損失之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446,554 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約 8.47%。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電子用之軟板及 IC 載板，由於科技技術快速變遷，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及市場需求變化，致產品可能過時或不符合市場需求，管理階層需評估存貨過時導致存貨呆滯之損失。此項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呆滯及過時存貨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測試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關鍵假設，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損失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比較前期估計與實際結果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所作假設之準確性；測試存貨庫齡計算之正確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11、附註五.2 及附註六.4 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層級歸屬於第三等級之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610,045 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約 11.57%，主要為非上市櫃公司之普通股。由於第三等級投資之公允價值評估涉及管理階層對於評價方法採用及各項假設之判斷，如流動性折減、價值乘數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之選擇等，對於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估計有顯著影響，因此，本會計師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並測試與金融資產評價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包括管理階層決定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採用內部評價專家協助本會計師評估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之合理性，並重新評價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並與管理階層所作之評價，比較其差異是否在可接受的範圍內；核對可類比上市櫃公司財務數字至公開資訊以測試數據之正確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8、附註四.10、附註五.1、附註六.5 及附註十二中有關金融資產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4)金管證(審)第 30902 號

(96)金管證(六)第 02720 號

邱琬茹

邱琬茹



會計師：

許新民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附件四】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3,063	12.39	\$ 721,385	13.3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7,655	0.33	15,485	0.2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844,874	16.03	808,667	14.9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244	0.12	4,646	0.09
1200	其他應收款	45,262	0.86	13,925	0.26
130x	存貨	446,554	8.47	402,927	7.46
1410	預付款項	30,244	0.57	41,712	0.7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43,896	38.77	2,008,747	37.2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62,549	12.57	724,876	13.4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667	2.29	127,880	2.37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9,457	0.18	19,706	0.3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308	0.16	9,628	0.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1,586	44.03	2,399,041	44.46
1780	無形資產	12,966	0.25	17,371	0.3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329	1.51	76,218	1.41
1920	存出保證金	584	0.01	731	0.0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80	0.23	11,767	0.2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228,326	61.23	3,387,218	62.77
1xxx	資產總計	\$ 5,272,222	100.00	\$ 5,395,965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343,880	6.52	\$ 282,864	5.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1	-	132	-
2200	其他應付款	394,320	7.48	364,224	6.7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78	0.06	76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02,404	5.74	289,540	5.3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716	0.05	2,639	0.0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46,549	19.85	939,475	17.4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783,458	14.86	1,022,272	18.9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422	0.41	20,439	0.3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2,309	0.99	53,772	1.00
2645	存入保證金	4,255	0.08	4,228	0.0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61,444	16.34	1,100,711	20.40
2xxx	負債總計	1,907,993	36.19	2,040,186	37.81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860,854	54.26	2,860,854	53.02
3200	資本公積	368,553	6.99	392,545	7.2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830	1.93	98,224	1.8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1,894	1.17	50,616	0.94
3350	未分配盈餘	25,579	0.49	37,119	0.69
	保留盈餘合計	189,303	3.59	185,959	3.45
3400	其他權益	(11,059)	(0.21)	(61,894)	(1.15)
3500	庫藏股票	(43,422)	(0.82)	(21,685)	(0.40)
3xxx	權益總計	3,364,229	63.81	3,355,779	62.1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272,222	100.00	\$ 5,395,965	100.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3,065,760	100.00	\$ 2,936,93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2,601,051)	(84.84)	(2,453,688)	(83.55)
5900	營業毛利	464,709	15.16	483,250	16.4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7,517)	(2.85)	(85,138)	(2.90)
6200	管理費用	(164,779)	(5.38)	(152,093)	(5.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9,974)	(2.94)	(182,592)	(6.21)
	營業費用合計	(342,270)	(11.17)	(419,823)	(14.29)
6900	營業利益	122,439	3.99	63,427	2.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93,065	3.04	69,545	2.3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9,364)	(5.85)	(70,201)	(2.39)
7050	財務成本	(17,074)	(0.56)	(16,593)	(0.5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20)	(0.04)	(6,174)	(0.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4,693)	(3.41)	(23,423)	(0.80)
7900	稅前淨利	17,746	0.58	40,004	1.36
7950	所得稅費用	(116)	-	(3,944)	(0.13)
8200	本期淨利	17,630	0.58	36,060	1.2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3)	(0.01)	1,276	0.0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	-	(217)	(0.0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1,430	1.68	27,750	0.9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95)	(0.02)	(1,673)	(0.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700	1.65	27,136	0.9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330	2.23	\$ 63,196	2.15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06		\$ 0.13	
	本期淨利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06		\$ 0.13	
	本期淨利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3350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3XXX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425	庫藏股票 3500	
A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956,994	\$ 377,959	\$ 192,521	\$ 50,616	\$ (94,297)	\$ (87,971)	\$ (84,790)	\$ 3,311,032
B13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94,297)	-	94,297	-	-	-
D1	105年度淨利	-	-	-	-	36,060	-	-	36,060
D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9	26,077	-	27,13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119	26,077	-	63,196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21,685)	(21,685)
L2	庫藏股註銷	(96,140)	11,350	-	-	-	-	84,79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236	-	-	-	-	-	3,236
Z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860,854	\$ 392,545	\$ 98,224	\$ 50,616	\$ 37,119	\$ (61,894)	\$ (21,685)	\$ 3,355,779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860,854	\$ 392,545	\$ 98,224	\$ 50,616	\$ 37,119	\$ (61,894)	\$ (21,685)	\$ 3,355,779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06	-	(3,606)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78	(11,278)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151)	-	-	(14,15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8,302)	-	-	-	-	-	(28,302)
D1	106年度淨利	-	-	-	-	17,630	-	-	17,630
D3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5)	50,835	-	50,70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495	50,835	-	68,330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21,737)	(21,73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4,310	-	-	-	-	-	4,310
Z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860,854	\$ 368,553	\$ 101,830	\$ 61,894	\$ 25,579	\$ (11,059)	\$ (43,422)	\$ 3,364,22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註：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040千元及612千元，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6,252千元及917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18-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7,746	\$ 40,004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53)
A20000	調整項目：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976	-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7,682)
A20100	折舊費用	304,789	298,397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132
A20200	攤銷費用	10,018	10,064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0,564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139	4,428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74,440
A20900	利息費用	17,074	16,59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083)	(746,722)
A21200	利息收入	(6,988)	(4,1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64	160
A21300	股利收入	(2,712)	(3,63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7	47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310	3,23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613)	(9,05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320	6,17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13)	(2,99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7	5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622)	(672,74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09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1,765	84,365				
A29900	其他	(3,522)	(2,74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2,170)	(12,62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38,346)	(299,72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	880,00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98)	18,94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45,950)	(195,9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1,257)	4,22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7	3,929
A31200	存貨增加	(43,627)	(80,62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2,453)	-
A31220	預付費用減少(增加)	11,468	(8,44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1,737)	(21,6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90,113)	666,30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61,016	61,95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81)	(3,3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4,158)	13,0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7	(1,33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1,626)	(5,02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5,824	135,2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908	4,06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8,322)	113,74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712	3,63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1,385	607,63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322)	(18,69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53,063	\$ 721,3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09)	(4,0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6,413	120,18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56,262	12.45	\$ 724,877	13.4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7,655	0.33	15,485	0.2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844,874	16.03	808,667	14.9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244	0.12	4,646	0.09
1200	其他應收款	45,267	0.86	13,928	0.26
130x	存貨	446,554	8.47	402,927	7.46
1410	預付款項	30,244	0.57	41,712	0.7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47,100</u>	<u>38.83</u>	<u>2,012,242</u>	<u>37.29</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62,549	12.57	724,876	13.4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771	2.39	134,013	2.49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9,457	0.18	19,706	0.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1,586	44.03	2,399,041	44.46
1780	無形資產	12,966	0.25	17,371	0.3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329	1.52	76,218	1.41
1920	存出保證金	584	0.01	731	0.0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80	0.22	11,767	0.2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225,122</u>	<u>61.17</u>	<u>3,383,723</u>	<u>62.71</u>
1xxx	資產總計	<u>\$ 5,272,222</u>	<u>100.00</u>	<u>\$ 5,395,965</u>	<u>100.00</u>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343,880	6.52	\$ 282,864	5.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1	-	132	-
2200	其他應付款	394,320	7.48	364,224	6.7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78	0.06	76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02,404	5.74	289,540	5.3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716	0.05	2,639	0.0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46,549</u>	<u>19.85</u>	<u>939,475</u>	<u>17.4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783,458	14.86	1,022,272	18.9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422	0.41	20,439	0.3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2,309	0.99	53,772	1.00
2645	存入保證金	4,255	0.08	4,228	0.0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61,444</u>	<u>16.34</u>	<u>1,100,711</u>	<u>20.40</u>
2xxx	負債總計	<u>1,907,993</u>	<u>36.19</u>	<u>2,040,186</u>	<u>37.8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3100	普通股股本	2,860,854	54.26	2,860,854	53.02
3200	資本公積	368,553	6.99	392,545	7.2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830	1.93	98,224	1.8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1,894	1.17	50,616	0.94
3350	未分配盈餘	25,579	0.49	37,119	0.68
	保留盈餘合計	<u>189,303</u>	<u>3.59</u>	<u>185,959</u>	<u>3.44</u>
3400	其他權益	(11,059)	(0.21)	(61,894)	(1.14)
3500	庫藏股票	(43,422)	(0.82)	(21,685)	(0.40)
3xxx	權益總計	<u>3,364,229</u>	<u>63.81</u>	<u>3,355,779</u>	<u>62.1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272,222</u>	<u>100.00</u>	<u>\$ 5,395,965</u>	<u>100.00</u>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3,065,760	100.00	\$ 2,936,93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2,601,051)	(84.84)	(2,453,688)	(83.55)
5900	營業毛利	464,709	15.16	483,250	16.4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7,517)	(2.85)	(85,138)	(2.90)
6200	管理費用	(164,845)	(5.38)	(152,110)	(5.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9,974)	(2.94)	(182,592)	(6.21)
	營業費用合計	(342,336)	(11.17)	(419,840)	(14.29)
6900	營業利益	122,373	3.99	63,410	2.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93,105	3.04	70,159	2.3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658)	(5.89)	(76,972)	(2.62)
7050	財務成本	(17,074)	(0.56)	(16,593)	(0.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4,627)	(3.41)	(23,406)	(0.80)
7900	稅前淨利	17,746	0.58	40,004	1.36
7950	所得稅費用	(116)	-	(3,944)	(0.13)
8200	本期淨利	17,630	0.58	36,060	1.2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3)	(0.01)	1,276	0.0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	-	(217)	(0.0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1,430	1.68	27,750	0.9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95)	(0.02)	(1,673)	(0.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700	1.65	27,136	0.9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330	2.23	\$ 63,196	2.15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06		\$ 0.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06		\$ 0.13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25	3500	3XXX		
A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956,994	\$ 377,959	\$ 192,521	\$ 50,616	\$ (94,297)	\$ (87,971)	\$ (84,790)	\$ 3,311,032
B13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94,297)	-	94,297	-	-	-
D1	105年度淨利	-	-	-	-	36,060	-	-	36,060
D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59	26,077	-	27,13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119	26,077	-	63,196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21,685)	(21,685)
L2	庫藏股註銷	(96,140)	11,350	-	-	-	-	84,79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236	-	-	-	-	-	3,236
Z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860,854	\$ 392,545	\$ 98,224	\$ 50,616	\$ 37,119	\$ (61,894)	\$ (21,685)	\$ 3,355,779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860,854	\$ 392,545	\$ 98,224	\$ 50,616	\$ 37,119	\$ (61,894)	\$ (21,685)	\$ 3,355,779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06	-	(3,606)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78	(11,278)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151)	-	-	(14,15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8,302)	-	-	-	-	-	(28,302)
D1	106年度淨利	-	-	-	-	17,630	-	-	17,630
D3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5)	50,835	-	50,70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495	50,835	-	68,330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21,737)	(21,73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4,310	-	-	-	-	-	4,310
Z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860,854	\$ 368,553	\$ 101,830	\$ 61,894	\$ 25,579	\$ (11,059)	\$ (43,422)	\$ 3,364,229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7,746	\$ 40,004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53)
A20000	調整項目：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976	-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9,436)
A20100	折舊費用	304,789	298,397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132
A20200	攤銷費用	10,018	10,064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0,564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139	4,42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083)	(746,722)
A20900	利息費用	17,074	16,59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4	160
A21200	利息收入	(7,028)	(4,73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7	472
A21300	股利收入	(2,712)	(3,63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613)	(9,05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310	3,23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13)	(2,99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87	5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622)	(748,93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5,09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32,794	84,821				
A29900	其他	(3,522)	(2,74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2,170)	(12,625)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38,346)	(299,72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98)	18,942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1,257)	4,22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200	存貨增加	(43,627)	(80,62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0,000	880,000
A31220	預付費用減少(增加)	11,468	(8,44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45,950)	(195,9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7	3,92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61,016	61,95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2,453)	-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81)	(3,326)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1,737)	(21,685)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4,158)	13,0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90,113)	666,3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7	(1,33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1,626)	(5,02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5,493	128,93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946	4,75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712	3,63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322)	(18,69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8,615)	31,9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09)	(4,08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24,877	692,9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6,120	114,54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6,262	\$724,877

董事長：曾子章



經理人：勞紹文



會計主管：鍾明峯



【附件五】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期初未分派盈餘	8,083,573
106 年度稅後淨利	17,629,860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762,986)
減：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135,275)
加：特別盈餘公積	50,835,569
可供分派盈餘	74,650,741
分派項目(註)：	預計每股 0.24 元
股東現金股利	67,206,084
期末未分派盈餘	7,444,657

註 1：股數係以 107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召開時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280,025,350 股計算。

註 2：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發行認股權憑證或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發行或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其他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註 3：本次現金股利將併同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註 4：配發除息基準日，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六】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第十二條（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對於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獨立董事應親自出席或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不得委由非獨立董事代理。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p>	<p>第十二條（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u>及</u> <u>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u>。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u>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第一項應經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應如無法親自出席或，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不得委由非獨立董事代理。</u>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p>	<p>配合金管證發字第1060027112號函修訂相關條文。</p>

【附件七】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沒有一種準則或政策可列舉所有可能發生之情形。準此，本準則僅係為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提供指導原則。對於可能涉及本準則中一或數條條文之特定情事之相關疑問，公司鼓勵董事及經理人將該疑問向本公司董事長反映。董事長並得視情況徵詢本公司內部或外部法律顧問之意見。</p>	<p>沒有一種準則或政策可列舉所有可能發生之情形。準此，本準則僅係為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提供指導原則。對於可能涉及本準則中一或數條條文之特定情事之相關疑問，公司鼓勵董事及經理人將該疑問向本公司董事長<u>內部稽核主管</u>反映。董事長<u>內部稽核主管</u>並得視情況徵詢本公司內部或外部法律顧問之意見。</p>	<p>配合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p>1. 利益衝突 董事及經理人應避免任何董事或經理人與本公司間之利益衝突。任何涉及或依合理預期可能涉及與本公司間之利益衝突應立即向董事長揭露，例如與董事或經理人（或其近親親屬¹）間之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 ¹ 近親親屬應包括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及三親等內之親屬。</p>	<p>1. 利益衝突 董事及經理人應避免任何董事或經理人與本公司間之利益衝突。任何涉及或依合理預期可能涉及與本公司間之利益衝突應立即向董事長<u>內部稽核主管</u>揭露，例如與董事或經理人（或其近親親屬¹）間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u>資產</u>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 ¹ 近親親屬應包括本人之配偶、父母、子女及三<u>二</u>親等內之親屬。</p>	<p>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p>2. 本公司機會 董事或經理人不得為下列事項： (1) 為其個人私利而竊取經由使用本公司財產、資訊或利用其職位而得知之本公司機會；(2) 透過使用本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獲取私利；或(3) 與本公司競爭。</p>	<p>2. 本公司機會 董事或經理人不得為下列事項： (1) 為其個人私利而竊取經由使用本公司財產、資訊或利用其職位而得知之本公司機會；(2) 透過使用本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獲取私利；或(3) 與本公司競爭。<u>當本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本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u></p>	<p>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p>3. 本公司資產；機密性 董事及經理人應保護並有效率地使用本公司之資產，以增進本公司之利益。前述資產包括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如本公司之機密資訊。除非業經授權或係依法令規定，就本公司交付其保管之資訊，以及基於其董事或經理人之職務，於本公司通常營運中自任何來源所知悉之任何其他公司機密資訊，董事及經理人應保持該等資訊之機密性，不得揭露。本準則所稱之「機密資訊」包括全部與本公司、其客戶或供應商有關之全部非公開資訊。</p>	<p>3. 本公司資產；機密性 董事及經理人應保護並有效率地使用本公司之資產，<u>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u>，以增進本公司之利益。前述資產包括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如本公司之機密資訊。除非業經授權或係依法令規定，就本公司交付其保管之資訊，以及基於其董事或經理人之職務，於本公司通常營運中自任何來源所知悉之任何其他公司機密資訊，董事及經理人應保持該等資訊之機密性，不得揭露。本準則所稱之「機密資訊」包括全部與本公司、其客戶或供應商有關之全部非公開資訊。</p>	<p>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5. 紀錄之正確性及其他公開資訊</p> <p>本公司之全部帳冊、財務報告及記錄係完整、允當、正確與及時地反應其所記錄之交易，對本公司而言非常重要。全部與本公司資訊揭露程序有關之董事及經理人，於其責任範圍內，應知悉並瞭解本公司所適用之揭露規定，且應確保本公司申報或提供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文件內之資訊或其他向公眾揭露之資訊，係以完整、允當、正確、及時且可理解之方式記錄及呈現。除此之外，每一涉及本公司財務報告製作事務者，其製作應依本公司內部會計原則及其他重要會計標準為之，以使該等財務報告實質地、允當地、完整地反應本公司之商業交易及財務狀況。該原則已納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相關之適用於本公司之法規命令及政府準則之本公司內部會計原則。</p>	<p>5. 紀錄之正確性及其他公開資訊</p> <p>本公司之全部帳冊、財務報告及記錄係完整、允當、正確與及時地反應其所記錄之交易，對本公司而言非常重要。全部與本公司資訊揭露程序有關之董事及經理人，於其責任範圍內，應知悉並瞭解本公司所適用之揭露規定，且應確保本公司申報或提供給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文件內之資訊或其他向公眾揭露之資訊，係以完整、允當、正確、及時且可理解之方式記錄及呈現。除此之外，每一涉及本公司財務報告製作事務者，其製作應依本公司內部會計原則及其他重要會計標準制度為之，以使該等財務報告實質地、允當地、完整地反應本公司之商業交易及財務狀況。該原則本公司會計制度已納入<u>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u>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及相關之適用於本公司之法規命令及政府準則之本公司內部會計原則。</p>	<p>配合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p>6. 鼓勵報告任何非法或不道德之行為</p> <p>董事及經理人應推廣道德行為，並應採取下列措施，以確保本公司：</p> <p>(1) 鼓勵員工當其就於某一特定情形下所應為之最佳行為有疑問時，與董事、經理人及其他適當人員討論；(2) 鼓勵員工向其他適當人員報告法律、規則命令、本公司內部準則或從業道德準則之違反情事；及(3) 告知員工本公司不允許對善意報告者報復。</p>	<p>6. 鼓勵報告任何非法或不道德之行為</p> <p>董事及經理人本公司內部應推廣道德行為，並應採取下列措施，以確保本公司：</p> <p>(1) 鼓勵員工當其就於某一特定情形下所應為之最佳行為有疑問時，與<u>獨立</u>董事、經理人、<u>內部稽核主管及</u>或其他適當人員討論；(2) 鼓勵員工向其他適當人員報告法律、規則命令、本公司內部準則或從業道德準則之違反情事；及(3) 告知員工本公司不允許對善意報告者報復。</p>	<p>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p>7. 遵循程序</p> <p>一經發現任何可疑之違反本準則行為，應立即向獨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人員或其他適當人員報告，且如違反者為經理人者，並應依違反從業道德準則程序辦理之。善意報告該等可疑違規情事將不致遭受報復。該等可疑違規情事，將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所指定之一人或數人調查之。</p> <p>本準則之豁免僅得由董事會為之。</p>	<p>7. 遵循程序</p> <p>一經發現任何可疑之違反本準則行為，應立即向獨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人員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報告，且如違反者為經理人者，並應依違反從業道德準則程序辦理之。善意報告該等可疑違規情事將不致遭受報復。該等可疑違規情事，將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所指定之一人或數人調查之。</p> <p>本準則之豁免僅得由董事會為之。</p>	<p>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p>相關之細節，包括獲得該等豁免之人員之姓名及職稱、做成豁免決議之董事會日期、豁免之有效期間、給予豁免之理由及原則，將立即向本公司股東及其他相關法律及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所定之人揭露。任何豁免或審理之請求，應向本公司董事為之。</p>	<p>相關之細節，包括獲得該等豁免之人員之姓名及職稱、做成豁免決議之董事會日期、<u>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u>、豁免之有效期間、給予豁免之理由及原則，將立即向本公司股東及其他相關法律及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所定之人<u>於公開資訊觀測站</u>揭露。任何豁免或審理之請求，應向本公司<u>獨立</u>董事為之。</p>	
<p>8. 本準則之執行 如有任何違反本準則之行為，董事會應決定採取之適當行動，並應訂定相關程序供受懲戒者尋求救濟。該等行動應經合理設計，俾得以對違反者產生嚇阻作用，並促進對遵守本準則之責任感。於決定特定狀況下之適當行動，董事會應考量全部相關資訊，包括違反態樣及嚴重性，該等違反應係出於蓄意抑或怠慢，以及於違反情事發生前是否曾有人對該名人員提出忠告。</p>	<p>8. 本準則之執行 如有任何違反本準則之行為，董事會應決定採取之適當行動，<u>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u>，並應訂定相關程序供受懲戒者尋求救濟。該等行動應經合理設計，俾得以對違反者產生嚇阻作用，並促進對遵守本準則之責任感。於決定特定狀況下之適當行動，董事會應考量全部相關資訊，包括違反態樣及嚴重性，該等違反應係出於蓄意抑或怠慢，以及於違反情事發生前是否曾有人對該名人員提出忠告。</p>	<p>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p>本條新增</p>	<p><u>9. 本準則之揭露</u> <u>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準則，修正時亦同。</u></p>	<p>配合法令修正及實務做法修訂條文內容。</p>
<p>本條新增</p>	<p><u>10. 本準則之實施與修訂</u> <u>本準則應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u> <u>本準則訂立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四日。</u> <u>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u></p>	<p>明確訂定準則修定程序及相關日期。</p>